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智能”或“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上述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均获得全票通过。公司拟利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本次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上述最高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先导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 727 号文）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1.21 元。截至 2015 年 5 月 18 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36,057.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 3,152.73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32,904.27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5]9774 号《无锡先导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新型自动化设备产业基地建设项目	21,627.13	21,627.13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089.70	7,089.70
3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4,187.44
总计	--	36,716.83	32,904.27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7年1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6,8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为一年，上述最高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余额为1,5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行	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投资本金 (万元)	购买日期
1	农业银行无锡新吴区支行	“金钥匙·本利丰”2017年第1103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证收益	1,500	2017年11月3日
合计				1,500	-

四、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计划

(一) 现金管理的目的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有序的进行中，项目建设的阶段性使募集资金出现暂时闲置，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计划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由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 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最高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现金管理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商业银行，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且该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四）投资期限

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

（五）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相关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董事长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在包括定期报告在内的公告中披露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不排除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

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通过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利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内、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有效，上述最高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利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商业银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一年内、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本着坚持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节约财务费用，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互抵触的情形，同时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

3、独立董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定审批程序。我们同意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最高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民生证券认为：公司对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取得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的认可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经与会监事签署的《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签署的《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签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8 日